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個別董事稱「董事」，統稱「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會」)。

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議案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同為2023年9月11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下文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合共8,677,992,236股，包括1,581,964,548股H股及7,096,027,688股A股。詹純新博士、賀柳先生、王賢平先生、張成虎先生、黃國濱先生、吳寶海先生及黃珺女士均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上，該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該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批准及採納持股計劃(第二期) 其條款載於該通函，條款摘要如下文所載)： (a) 持股計劃(第二期)的目的和基本原則； (b) 持股計劃(第二期)參與對象資格的確定依據和範圍； (c) 資金來源； (d) 持股計劃(第二期)將持有的A股來源和數量； (e) 持股計劃(第二期)的參與對象名單和他 她們各自的分配比例； (f) 購買價格和確定依據； (g) 存續期、鎖定期及交易限制； (h) 持股計劃(第二期)的變更、終止及其他與其管理相關的事宜；及 (i) 持股計劃(第二期)的管理。	1,881,782,196 (79.574687%)	483,017,697 (20.425309%)	100 (0.000004%)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2.	批准及採納持股計劃(第二期)管理規則(其摘要載於該通函的附錄)。	1,882,169,696 (79.591073%)	482,630,197 (20.408923%)	100 (0.000004%)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3.	授權董事會就持股計劃(第二期)的實行和執行而進行其認為是必要、適當或合宜的一切行為和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a) 擬定、修改和變更持股計劃(第二期)的條款； (b) 實施持股計劃(第二期)，包括但不限於辦理持股計劃(第二期)的設立、證券 資金賬戶開立及註銷、標的A股非交易過戶、標的A股鎖定及解鎖等事宜； (c) 批准持股計劃(第二期)的變更、存續期延長和提前終止； (d) 根據實際情況，剔除或更換用作比較持股計劃(第二期)所適用的業績考核指標的對標企業； (e) 持股計劃(第二期)經股東審議通過後，在實施年度內，若相關法律、法規、政策發生變化的，按新發佈的法律、法規、政策對持股計劃(第二期)作相應調整； (f) 辦理實施持股計劃(第二期)所需的 其他必要事宜，但另有明確規定需由股東大會行使的權利除外；及 (g) 在適用法律及持股計劃(第二期)的條款允許範圍內，進一步授權管理委員會辦理前述與持股計劃(第二期)相關的事宜。	1,882,089,196 (79.587669%)	482,710,797 (20.412331%)	0 (0.000000%)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長沙中聯和一盛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誠一盛(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融一盛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佳卓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鴻盛致遠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方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在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中存有利益，因此必須(並且已經)放棄投票。在本公告刊發之日，此等股東合共擁有1,395,447,590股股份的權益。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且有權表決的股份總數為7,282,544,646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以外，(i)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在臨時股東大會上的表決贊成權利；(ii)概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及(iii)概無人士於該通函中表明擬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授權代理人合共持有2,364,799,993股股份。臨時股東大會遵照《公司法》及《章程》規定舉行，並由董事長詹純新博士主持。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點票的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23年9月2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王賢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成虎先生、黃國濱先生、吳寶海先生及黃琚女士。

* 僅供識別